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

公會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電話：(07)241-3881

受文者：全體會員旅行社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03月19日

發文字號：高市旅行(103)本字第092號

主旨：請會員旅行社接待大陸觀光團時，提醒旅客從事觀光活動時應請自律，切勿影響市民生活品質與權益，敬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3年3月10日觀業字第1030006688號函轉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103年2月27日北市觀產字第10332224301號函寄該市103年2月20日單一申訴窗口市長信箱(信件編號:MA201402200236)辦理。
2. 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函稱，民眾反映有大陸觀光團於士林夜市行程時遇下雨，遊覽車司機讓大陸旅客至鄰近幼稚園躲雨，且未經校方同意，即擅進校園休息及使用廁所，致使民眾憂慮兒童之安全問題。籲請旅行社與導遊人員執行觀光接待業務時，要求旅客自律，並注意切勿影響市民生活品質與權益及請遊覽車正確停車動線等事宜。

理事長 **沈本立**